# 吉林省社会组织超2万家：加大培育扶持力度 助力经济社会发展

日前，记者从省民政厅获悉，2021年我省在深化社会组织领域改革、引导扶持社会组织发展、强化社会组织综合监管等方面持续发力，推动全省社会组织工作实现跨越式发展。截至去年底，全省共有社会组织20111家，较2020年增长17%，全省万人拥有率达8.3家，超过全国平均值1.9个百分点。

净化社会组织发展环境。省民政厅积极开展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专项行动，通过取缔、劝散、引导登记等方式，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69家。开展清理整治“僵尸型”社会组织专项行动，通过撤销登记、吊销登记证书、注销登记、限期整改等方式，对1678家“僵尸型”社会组织实施分类整治，全力解决挤占社会资源、耗费行政管理成本等突出问题。开展规范整治市场行为专项行动，对全省9家违规使用医院名称的非营利医疗机构进行清理整顿，联合推进全省2921家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转制工作，清理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收费近2000万元。

切实加大社会组织培育扶持力度。省民政厅持续优化审批流程，提升审批效率，全年完成登记审批事项786件（次），提前办结率和群众满意率均达100%。全面完成行业协会商会脱钩改革，1424家行业协会商会实现“应脱尽脱”，进一步释放行业协会商会发展活力。深入实施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专项行动，对全省414名社区社会组织负责人和业务骨干进行培训，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7946家，较2020年增长46%。实施购买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项目，面向全省各级各类社会组织购买社会服务项目29个，发挥较强示范引领作用，带动全省投入购买社会组织服务资金4000余万元。4家社会组织荣获“全国先进社会组织”称号，培育通化宝贝回家志愿者协会、通榆县志愿者保护协会、省汽车工业协会等一批“吉字号”品牌社会组织，涌现出全国脱贫攻坚先进个人刘启芳、全国道德模范张超凡等社会组织优秀典型。

积极引导社会组织助力经济社会发展。召开省社会组织改革发展领导小组第三次全体会议，围绕“一主六双”高质量发展战略，大力培育新兴领域社会组织，更好助力吉林振兴发展。目前，全省社会组织从业人员达到60多万人，仅省异地商会2021年在吉投资就达2400多万元。动员社会组织参与“千企助千村”活动，启动160余个公益帮扶项目，提供资金和物资近2400万元，积极助力乡村振兴。广大社区社会组织积极开展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，累计开展各类关爱活动近5000次，服务群众约4万人次。

吉林日报2022-2-18